

2025年度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为县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主要职能是负责组织有关职能部门进驻行政服务大厅设置办事窗口,集中办理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负责行政服务大厅窗口建设、协调、指导、管理和监督工作,规范办事窗口业务操作规程。负责办事窗口工作人员的日常管理,受理对办事窗口及其工作人员的服务质量、办事效率、工作作风等方面的投诉。组织协调相关单位简化审批环节,优化办事流程,推进协同审批,对涉及多部门审批的事项组织联合审批、集中办理。负责全县12345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的统筹协调、日常管理、检查督导和考核等工作。指导镇(街)、村(居)党群服务中心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设4个正股级内设机构:(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等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档案、政务信息、宣传、信访、保密、财务、人事、计生、党群、工青妇、资产管理、接待、车辆管理、门卫保安、卫生、绿化、设施设备维护等综合工作。(二)业务股。负责组织协调全县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镇(街)、村(居)党群服务中心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组织协调有关职能部门进驻政务服务大厅,负责办事窗口及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考核,受理处理服务对象投诉;协调推进政务服务改革工作,规范行政

审批服务行为，组织协调相关单位简化审批环节，优化办事流程、创新服务模式，推进协同审批、联审联办；负责协调处理和监督落实县政府交办或有关部门转办的重点项目和招商引资重大项目行政审批工作，建立健全帮办代办机制。（三）信息股。负责县行政服务中心及政务服务大厅系统网络信息化建设，做好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制定信息系统相关规范及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政务服务大厅信息化软硬件设备、数据机房(监控室)的管理、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政务服务电子监察系统建设管理与运行维护；协助各进驻单位专业系统与省监督系统的对接及镇(街)、村级政务服务大厅网络信息化系统规划、建设，承担与上级部门及相关单位的信息化联通工作。（四）热线管理股。负责全县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平台日常热线电话（含问政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等后台处理工作，以及与被问政单位、当事人的日常沟通联系工作。负责推进全县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工作。制定全县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工作规范、服务标准、业务流程、媒体宣传和考核办法等。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各承办单位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68.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43.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1.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95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51.52	总计	60	951.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1.52	95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66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66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66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	2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1	2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8	1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4	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60	24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3.60	24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3.60	24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1.52	343.62	607.9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303.84	364.3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303.84	364.3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303.84	364.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	23.2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1	23.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8	15.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4	7.6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60	0.00	243.6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3.60	0.00	243.6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3.60	0.00	243.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68.14	668.1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21	23.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0	4.3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3.60	243.6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8	12.2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1.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1.52	951.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51.52	总计	64	951.52	951.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1.52	343.62	607.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303.84	364.3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303.84	364.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14	303.84	36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	23.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1	23.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8	15.2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4	7.6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9	0.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60	0.00	243.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3.60	0.00	243.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3.60	0.00	24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8	12.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8	12.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8	12.2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4
30101	基本工资	48.74	30201	办公费	2.39
30102	津贴补贴	11.0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1.85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22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8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0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6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0.3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309.09		公用经费合计	3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8	0.00	2.20	0.00	2.20	0.78	2.34	0.00	2.11	0.00	2.11	0.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总收入951.5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51.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51.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9.04万元，下降20.1%。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资金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总支出951.5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51.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3.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15万元，增长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增长。

2. 项目支出60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2.19万元，下降29.3%。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资金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51.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51.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9.04万元，下降20.1%；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县行政服务中心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建设项目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基本建设支出、物业管理支出、大楼维护运行、业务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607.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3.89%，主要用于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行政服务中心大楼物业管理、行政服务集合办公、各镇（街）村（社区）基层服务平台运行管理、“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12345投诉平台运作等方面。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51.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1.5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16万元，下降001%；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98万元的78.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1万元，完成预算2.2万元的96.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1万元，增长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1万元，完成预算2.2万元的96.1%，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0.11万元，增长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预算0.78万元的2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37.3%。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11万元，占90.5%；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占9.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兄弟单位来访，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26人。主要包括兄弟单位来访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9.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5.1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3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3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9.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6.1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50.8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3.0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607.8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3.9%。

共组织对“行政服务集合办公专项经费”“行政服务中心大楼物业管理专项经费”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7.89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立项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规，预算执行进度符合预期，项目完成情况整体良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其中“行政服务集合办公专项

经费”保障了部门集中办公的日常运转，有效提升了政务服务的办事效率；“行政服务中心大楼物业管理专项经费”维持了办公区域环境整洁、设施设备稳定运行，为办事群众和工作人员提供了良好的服务环境。整体来看，我部门资金使用注重成本把控，项目产出和效果均达到预定要求，不存在绩效目标偏离的情况。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1.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经济性方面，部门遵循预算控制原则，在保障政务服务前提下，优化支出结构、规范审批流程，高效集约使用资金。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达99.34%，日常公用经费未超支，重点项目公开招标选最优供应商，确保资金投入产出比最大化。效率性分析方面，部门整体支出投入产出效率显著。“一窗通办”改革投入专项经费，新增32项高频事项，事项增长18%，平均办理时限压缩20%，平均办理时长控制在1.5个工作日内，超年初目标。12345热线平台升级后，接通率、按时办结率、诉求解决率提升。基层党群服务中心升级后，服务面积扩大，“就近办”事项覆盖率提升，提升行政服务效率。从效益性评估，部门整体支出取得显著社会效益和管理效益。社会效益上，深化“一窗通办”等举措改善办事体验，2025年窗口服务满意度达96%，投诉量下降12%，政务服务便捷性获认可，营商环境优化，市场主体活力提升。管理效益上，完善制度和执行机制，规范部门管理，防范内控风险，未发生资金使用违规和廉政问题，提升管理水平。同时，业务培训和考核激励增强工作人员服务意识和专业能力，彰显部门整体支出综合效益。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六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经综合评估，部门2025年整体支出绩效与部门“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优化营商环境”的核心职能高度契合，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均围绕中期发展规划有序推进，实现了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长远发展的有机统一。制度保障方面，形成了覆盖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风险控制等多领域的全面制度体系，制度框架完整，为部门高效规范运转提供了坚实支撑。资金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建立了“四级审批”流程和大额资金集体决策制度，预算执行严格规范，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执行率分别达到99.42%和99.29%，资金使用合规性与安全性得到有效保障。资源配置上，人员结构合理，实有在编人员9名，专业背景涵盖行政管理、信息技术等领域，能够满足政务服务工作需要；预算支出结构优化，项目支出重点向基层服务能力提升和数字化政务建设倾斜，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度较高，资源投入产出效率显著，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履职能力适应部门职能履行和发展需要。综上，部门2025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957.87万元，执行数951.52万元，完成预算的99.34%；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提升政务服务质量与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履职能力”设定，具体如下：一是预算执行率达99.34%以上，保障财政资金用于政务服务；二是行政服务大厅窗口平均办事时长较上年缩短15%，“一件事”主题

业务办理时限压缩20%，提升办事便捷度；三是“跨域通办”业务量同比增长20%，扩大覆盖范围，打破地域限制；四是12345政府服务热线工单按时办结率达98%以上，群众满意度保持90%以上，解决民生诉求；五是“免证办”“视频办”等数字化服务应用率提升30%，推动政务服务智能化、便捷化；六是提高部门内部管理规范水平，完善制度、加强培训，提升人员业务能力与服务意识，保障职能高效履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一窗通办”事项集成不足，部分跨部门事项系统对接不畅、数据共享不充分，办理复杂事项时需群众或企业提供重复材料，平均办理环节多，影响整体效率。二是12345热线诉求解决长效机制待完善，虽接通率和按时办结率高，但部分诉求存在“程序性办结”，实际解决率与群众期望有差距，2025年部分诉求因部门协调难超时限解决，群众回访满意度低于平均水平。三是基层党群服务中心服务能力不均衡，原因是工作人员指导不足。四是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待提升，项目支出执行率高，但部分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产出指标设定不细化，事后绩效评价缺乏全面依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一窗通办”问题，建议成立跨部门协调专班，开展系统对接攻坚行动，打通高频业务部门数据接口，实现基础信息实时共享。同时，梳理编制办理指引，明确部门职责，力争2026年压缩办理环节、降低重复材料提交率。对于热线诉求解决机制，明确主办、协办单位及解决时限，将实际解决率纳入部门考核，对超时未解决部门通报。设立“群众诉求回头看”机制，回访已办结诉求，未解决的重新办理，确保2026年提升实际解决率。针对基层服务能力不均衡问题，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工作人员培训。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推行“全流程绩效闭环管

理”，立项阶段设置可量化指标，执行中开展监控，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结论为优，该项目严格按进度推进，各项流程规范，资金拨付符合规定，已完成全部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显著，建成后有效提升当地政务服务承载能力，完善市民活动配套设施，满足企业群众办事和公共文化活动需求。该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执行数均为243.6万元，预算完成率100%，资金用于支付新政务服务大厅建设工程尾款，保障了工程收尾完善，推动大厅按期投入运营，为“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模式运行打好基础，方便企业群众办事，巩固提升了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办事效率的成果。目前该项目资金使用整体规范高效，但仍存在三点问题待改进：一是部分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二是资金使用效益评估的深度广度不够，三是资金使用精细化管理仍有提升空间。下一步将采取三项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编制精准性，编制预算前组织专业团队调研预测，提高预算与实际需求的匹配度；二是深化资金使用效益评估体系，构建包含定量、定性指标的综合评估框架，增设政务服务效率量化指标；三是推进资金使用精细化管理，细化支出科目分类，明确核算标准范围，加强大额支出审核控制。

行政服务中心大楼物业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项目预算181.27万元全部到位，预算执行率100%，资金用于大楼日常物业保洁、秩序维护等支出，保障了政务环境整洁有序、设施正常运转，提供了良好政务办公服务环境。本次自评显示项目整体运转顺畅，资金拨付流程规范，但存在两个问题：一是部分物业服

务考核偏定性，量化不足，难以精准衡量质量；二是预算编制未充分预估公共能耗价格浮动，弹性空间预留不足。下一步将整改：优化考核细则，补充量化考核指标，强化考核与费用结算挂钩；编制预算时充分调研价格波动，预留合理弹性空间，提升预算适配性。

行政服务集合办公专项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打分后，该项目自评得分96分，评级为优秀。其中预算执行率、服务事项办理规范度、群众满意度等核心指标得分较高，项目在资金使用合规性及服务质量提升方面成效较好，但信息化系统升级进度、部分便民设施使用效率等方面存在扣分，后续需重点改进。该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179.2075万元，执行175.3644万元，预算完成率97.86%，资金主要用于行政服务中心集合办公场地日常运营、公共资源统筹调配、跨部门业务协调保障等支出，保障了多部门集中办公高效运转，为企业群众提供一站式集成政务服务，提升了政务服务办理体验。本次自评显示，项目整体推进有序，资金使用审批流程合规，在提升政务服务集中度、便利度上发挥了预期作用，但也存在两处不足，一是跨部门共享设施使用损耗核算不清晰，分摊标准不明确，二是部分应急保障储备经费使用场景预判不全面，经费盘活效率有待提升。下一步将针对性整改，完善共享设施损耗核算规则，明确各部门经费分摊标准，细化核算管理；同时梳理各类应急保障场景，优化储备经费配置，建立经费动态调整机制，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各镇（街）村（社区）基层服务平台运行管理专项经费开展绩效自评，该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5万元，实际执

行4.776万元，预算完成率95.52%。项目资金共分为五部分使用，一是花费4.2万元用于各镇（街）村（社区）视频监控系统维护管理，明确了服务规范与工作流程，提升了服务中心（站）规范化运作水平；二是花费0.1732万元用于便民服务中心（站）指导差旅费；三是花费0.4028万元用于日常办公。目前各项支出按预算和计划执行，资金使用规范。通过自评发现，项目在保障基层政务服务平台稳定运行、优化便民服务秩序上取得了预期效果，但仍存在小部分问题：一是部分偏远村级服务站点监控维护的响应时效不够稳定，二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小额支出归集不够精准。下一步将针对问题优化调整，督促维护服务机构完善驻点运维机制，明确偏远站点的维护响应时限，保障监控系统持续稳定运行；同时梳理细化经费支出分类标准，规范经费归集管理，进一步提升资金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12345投诉平台运作专项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该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1万元，实际执行1万元，预算完成率100%。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预算执行，做到专款专用，无挪用、挤占情况，资金拨付及时，保障了平台日常运行、设备维护及人员协调等工作顺利开展。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方面，该项目在资金支持下全面达成了预设各项绩效目标。12345政务便民服务热线平台受理量达到预期，全年共受理群众咨询投诉及网络问政事项8937件，全部在规定时限内按责转办，转办准确率达100%。通过平台规范运行，群众咨询投诉平均办理时长较上年缩短，办事效率显著提高，群众问政回复率达到100%，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经随机抽样调查，办事群众对平台服务满意度达到89.8%，体现出平台在打造廉

洁高效阳光政府过程中的积极作用。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方面，尽管项目整体达成绩效目标，但资金使用绩效仍有不足，首先资金预算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其次资金使用效益挖掘不足，此外资金使用绩效跟踪反馈机制不够完善。针对上述问题，相关完善意见如下，一是强化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精细化，后续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历年项目数据、工作目标、物价变动等因素测算各项支出。二是挖掘拓展资金使用效益，在保障平台运转的基础上，探索资金在提升服务质量和拓展功能方面的价值，可安排部分资金用于人员专业技能培训，提升团队业务能力，提高问题解决效率。三是健全资金使用绩效跟踪反馈与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常态化绩效跟踪机制，定期梳理分析相关情况，及时解决问题，同时畅通反馈渠道，收集合理化建议，形成闭环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绩效。

“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为，该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2万元，实际支出1.8906万元，预算完成率94.53%。经自查核对，本次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整体资金使用合规、绩效达标，该笔经费已全面完成预设绩效目标：第一，保障股室日常工作有序开展，各类支出及时到位，解决工作实际需求，避免影响工作进度；第二，通过业务培训、学习交流相关支出，提升了窗口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与专业素养，保障窗口服务质效；第三，严格管控开支，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无浪费闲置问题，支撑了年度工作目标完成，达到经费使用预期效果。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整体资金使用规范有效，但绩效精细化管理存在不足，一是部分支出事前绩效论证不充分；二是资金使用效益跟踪反馈机制不完善，相关投入仅验证

了短期效果，缺乏长期效益系统性跟踪评估，难以精准衡量资金投入与工作成果的关联；三是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加强，年初预算部分项目需求测算不精确，个别支出执行中有微小调整，预算精细化管理仍有提升空间。针对以上问题，为提升经费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提出以下改进意见：一是强化事前绩效论证，编制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支出前，对相关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与绩效论证，结合年度目标、业务需求和往期效果，分析项目必要性、效益与成本效益比，明确绩效目标和投入产出预期，避免盲目投入，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二是健全资金使用效益跟踪反馈机制，建立经费全周期跟踪问效体系，针对相关项目制定长期效益跟踪评估方案；三是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与精细化水平，加强编制前调研需求摸底，结合年度计划及各类相关因素精准测算支出需求，提高编制准确性，同时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分析偏差原因并按程序调整，提升资金管理精细化水平。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